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4 年度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94,849.76 元，母公司会计报表中实现净利润 365,783,474.69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 2024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6,578,347.47 元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47,496,376.28 元。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同时考虑到公司股本结构、发展规划及积极回报股东等需求，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165,277,6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2 元（含税），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 52,888,843.8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66,111,054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31,388,691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4、如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52,888,843.84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3.88%。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

5、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对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数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2,888,843.84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694,849.76	10,120,098.66	50,243,624.6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67,369,635.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7,496,376.2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2,888,843.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4,352,857.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2,888,843.8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上表相关指标，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52,888,843.43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董事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增强投资者回报，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基于公司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盈利水平、偿债能力、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及未来发展情况等因素，制订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

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

(2) 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0.0668 亿元、人民币 0.9647 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36%、4.23%，均低于 50%。

四、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决定本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半年度或三季度）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永中和审字第 XYZH/2025CDAA1B0228 号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